**2021年度南县特色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湘财苑绩评字[2022]1-002号**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UNAN XINCAIYUAN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街道紫微路号华泰大厦20层 邮编410011 电话：0731-84885348

|  |
| --- |
|  |

**2021年度南县特色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湘财苑绩评字[2022]1-002号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财政资金支出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湘财绩〔2015〕15号）等文件要求，受南县财政局的委托，我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2年1月18日—2月16日对2021年度南县特色农业保险奖补资金（以下简称项目资金）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南县特色农业保险（小龙虾）奖补资金由县级财政部门会同农业（畜牧）、稻虾产业发展中心、保险公司等共同组织实施。县级财政部门主要负责资金筹集、资金拨付、管理和监督考核等工作；农业（畜牧）及稻虾产业发展中心负责农业保险的投保面积及比例的核定、无公害处理的核实等工作；保险公司负责对各农业保险项目的宣传发动、业务培训、投保组织、查勘定损、赔款支付、公示等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我国是农业大国，农业人口众多，据统计，自然灾害每年给我国经济造成1000亿元以上的损失，受灾人口达2亿多人次，其中受害者主要是农民。南县地处湘鄂两省边陲，面积1075平方公里，辖12个乡镇，境内土地肥沃，资源丰富，是一个典型的农业县，是国家粮食、棉花、油茶、生猪及小龙虾调出大县。近年来，南县不断扩大稻虾种养面积，截止到2020年底，稻虾种养面积达35万亩，并且种养大户规模不断扩大，同时面临的小龙虾养殖风险也逐渐增大，为了减轻受灾者损失，提高农民抵抗自然灾害能力，根据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县2021年度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南政办函[2021]5号）文件要求，确定南县区域小龙虾投保覆盖全部12个镇，各小龙虾种养专业合作社及种养30亩以上大户都要参保，并且规定南县投保面积按稻虾种养面积35万亩的80%予以投保补贴（每亩补贴25元）。因此县财政预算共安排专项资金700万元，用于对农户、农业生产经营者投保小龙虾特色农业保险所交保费进行补贴（以下简称补贴资金）。

2021年我县小龙虾特色农业保险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县支公司和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县分公司承保。

（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的小龙虾养殖承保面积为28万亩，大型养殖合作社及养殖大户均已参保。其中;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县支公司承保18万亩，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县分公司承保10万亩

2021年全县小龙虾特色农险保费收入1400万元，其中：县财政补贴700万元，投保农户自缴保费700万元。

具体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县支公司承包小龙虾特色险18万亩，涉及农户74户，保额1.8亿元，保费收入为900万元，其中县级财政补贴450万元，农户自缴450万元。

2、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县支公司承保小龙虾特色险10万亩，涉及农户72户，保额1亿元，保费收入为500万元。其中：县级财政补贴250万元，农民自缴250万元。

3、小龙虾2021年共发生有效赔案512件，已结512件，结案率100%；共赔付金额956.56万元，其中：人保财险共理赔农户358户/次、赔款金额636.57万元；中华联合共理赔农户154户/次、赔款金额319.99万元。

由此可见，本年在促进生产集约化及农户获得感等方面均比上年有所增长。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补贴资金到位情况。

1、补贴资金政策规定。根据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县2021年度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南政办函[2021]5号）精神，具体补贴标准如下：特色小龙虾的保险费由县级财政补贴50%、农户自筹50%。保额为1000元/亩，费率5%，即每亩缴纳保险费50元。

2、保费（补贴资金）到位情况。2021年我县实际承保面积280000亩，县财政应承担保费补贴资金700万元，实际到位保费补贴资金700万元（于2021年12月2日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为100%。

**三、项目实施情况**

（一）机构设立。为切实加强南县特色农业保险的工作领导和组织实施，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农业保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及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强做优稻虾产业助力乡村振兴的意见；南县人民政府成立了以分管副县长为组长、县政府办副主任与县财政局局长为副组长、其他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南县特色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南县2021年度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人保财险在全县12个乡镇动检站设立了办公室，配备了协保员12个。中华联合建立了覆盖全县所有乡镇的基层农业保险服务站12个，在全县辖区内的133个村均配备了一名农险协办员。

（二）职责分工。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对各部门单位的农业保险工作进行监督，并对年度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各乡镇明确专人负责本辖区的农业保险工作，各村安排一名协保员；县财政部门负责对各农业保险承保公司的承保理赔业务、工作费用提取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县畜牧水产局、县稻虾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等单位负责提供承保基础信息，协同承保公司调解农业保险灾害鉴定和查勘定损的矛盾；县气象局负责及时分析天气形势，预报可能出现农业灾情，及早防范、减少农业损失，在灾后及时提供气象灾害证明资料，以便后续理赔服务及时跟进；各农业保险承保公司提高服务效率，积极开发手机APP运用微信平台等互联网信息技术，创新农业保险服务手段和形式。

（三）制定实施方案并明确责任清单。年初，各相关职能部门一起研究制定了《南县2021年度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并报县政府批准实施，方案明确了保险品种、承保机构、承保计划、承保流程、理赔流程等，保险实行坚持自愿、见费出单和先保后补的原则。2021年9月为推进全县稻虾产业健康发展，县委办与县政府办又合力颁发了《南县2021年稻虾产业健康发展工作责任清单》，出台了全县小龙虾产业3-5年发展纲要及各项具体工作内容、明确了相关牵头领导、牵头责任单位及配合单位。

（四）投保。一是投保方式。根据自愿原则，采取集体投保或个人投保方式，为方便各项工作简单、顺利，逐步向集体（各养殖专业合作社）投保转变。二是信息收集。承保前，村委组织相关人员和协保员上门采集投保人保险标的的相关信息，交乡镇农技部门核实、汇总，报标的主管部门审查。三是验标承保。保险公司组织人员对承保标的进行验标，人保公司对小龙虾30亩以上实行上门验标，并将相关信息公示。四是补贴资金申请。根据农户（经营户）承保情况，保险公司编制补贴资金汇总申报表，注明保险区域、品种、数量和补贴资金额，连同资金申请报告、农户保单等资料，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向县级财政部门申报。

（五）理赔。一是报案。保险责任事故发生后，以集体名义参保的，由集体收集汇总相关情况，经协保员核实，县级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后，向承保公司报案。农户（经营户）个人单独参保的，由农户直接向承保公司报案。二是现场勘查定损。保险公司组织协保员、部门技术鉴定人员到现场勘查、确认受损情况，要求并监督投保人将死虾、烂虾进行无害化处理，然后将受灾品种、面积、程度及赔偿金额等相关信息公示。三是理赔。保险公司根据农户受灾情况、相关部门鉴定结果等计算确认理赔金额，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协议后的10日内，将赔偿的保险金通过农户“一卡通”或银行卡直接将理赔金汇入投保人个人账户。四整理归档。保险公司将理赔资料整理归档，妥善保管。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情况，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以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特色农业保险预算绩效管理，保障农民利益，促进特色农业保险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根据南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南县特色农业保险奖补资金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文件要求，我所按下列步骤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1、前期准备。我公司抽调专人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现场评价工作方案，设计了相关表格，联系了相关部门和单位，确定了实施时间。

2、实施情况。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一是召开座谈会。组织县财政局相关科室人员、各保险公司业务代表、乡镇协保员及参保农户代表等召开座谈会，听取该项目情况介绍。二是收集核查资料。收集该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资金拨付明细等资料；三是评价小组按照省厅实施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逐条审核有关政策、依据、保费构成的有关保单凭证和申报材料、保费补贴资金分配到位情况等。核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项目审批、实施等程序是否符合要求，资金分配、拨付是否合规，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挤占、截留、挪用等情况。四是深入村组走访农户，发放问卷调查了解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群众满意度。五是根据审核资料和调查走访情况对评价指标进行打分。六是对照打分情况对项目的决策、管理和绩效情况进行分析，对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形成共识。七是撰写评价报告。通过对相关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和标准，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五、绩效评价结果和主要绩效**

根据该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该项目整体绩效分值100分，实得92分,被评为“优秀”。主要绩效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提高了抗风险的能力。充分发挥了特色农业保险的支农惠农富农作用，促进了我县特色农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农民参加特色农业保险后，一旦遇到自然灾害，可按特色农业保险的规定获取灾害损失赔款，降低了农业生产的风险。

（二）有利于助力农民增收和脱贫攻坚战略实施。南县稻虾产品适应当地自然地理特点，经济价值更高，在促进农民增收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实施特色农业保险，促进了农业生产向集约化、规模化、专业化和机械化方面发展，缓解了农村劳动力严重不足的矛盾，减少了耕地抛荒，减少了农民的劳动强度，提高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增加了农民的收入，真正起到了惠农富农的作用。

（三）确保了社会稳定。开展特色农业保险，对改进农村社会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推动农村社会进步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对创建平安南县和新农村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是政府重视农业的一种直接体现。

（四）有利于完善农业保险补贴品种体系。中央财政农业保险基本涵盖了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主要大宗农产品，但对于数量相对更多的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尚未纳入中央财政补贴范围。“南县小龙虾”作为国家地理标志，小龙虾作为南县稻虾产业链上重要一环，其突出价值无法替代，在调查过程中了解到，如果没有虾产业，南县稻田有可能出现抛荒象。南县政府因时因势出台了特色农业（小龙虾）保险奖补政策，是一种创新体验，形成了“大宗农产品+地方优势特色品种”的完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品种体系，满足不同种养植户的风险保障需求。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县级财政补贴有限，保险覆盖面及杠杆放大倍数还存在不足。2021年南县特色农业保险（小龙虾）承保面积28万亩，覆盖率80%（按全县稻虾面积35万亩计算），主要针对的是合作社及规模大户，散户的承保不够；杠杆放大倍数也仅40倍，在灾害发生时，尚不能足额保证受灾农户的经济利益。

二、政策宣传还有待加强。通过现场调查询问养殖户，对南县特色农业保险（小龙虾）县级补贴政策的了解不深，保险公司也没有组织各养殖户进行集中政策宣讲，有些投保户尚不知有财政补贴。

三、绩效工作专业水平还有待提高。在绩效目标申报及绩效自评过程中，目标申报尚不明确，各指标细化量化不够，自评报告简单，格式不够规范。

**七、建议**

一、加大地方财政对特色农业保险的补贴力度，提高参保覆盖率、提高杠杆放大倍数，让各养殖户都能享受地方政府释放的政策红利，给养殖户一个安心！

二、大力加强特色农业保险政策宣传。只有通过多种形式的特色农业保险知识的宣传、宣讲，才能提高广大农民和种养大户对农业保险政策的知晓度和认知度，充分调动他们主动投保的积极性，让他们诚心诚意感党恩、跟党走。

三、积极参加绩效评价理论学习，努力提高自己的专业水平，做到绩效目标申报科学合理，各指标完整准确，绩效自评报告数据翔实，格式规范。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湖南 长沙            2022年2月18日**